

6.8 根据财政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通知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、江苏省财政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》（苏财购〔2022〕45号）文件要求，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、监狱企业进行采购。

6.8.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分包号：2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连云港市环境监测监控中心）的（2025-2026年连云港市生态环境监测监控设施管理维护和服务项目）（项目编号：JSZC-320700-SXSD-G2025-0082，分包号：2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

（2025-2026年连云港市生态环境监测监控设施管理维护和服务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神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98人，营业收入为12762.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391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神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月19日

